

证券代码：870405

证券简称：汉典生物

主办券商：南京证券

江苏汉典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本次股东会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

(五) 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股东会以现场投票的方式表决。

(六)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5 月 20 日 9:00-12:00。

(七)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0405	汉典生物	2026年5月14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浩天(南京)律师事务所两位见证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
2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
3	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议案	√
4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
5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
6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议案	√
7	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议案	√
8	<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议案	√
9	关于公司<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议案	√
10	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议案	√

11	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议案	√
12	江苏汉典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议案	√
13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定向发行相关事宜议案	√
14	关于公司在册股东无本次发行股份的优先认购权议案	√
15	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三方监管协议议案	√
16	关于发行人与认购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认购合同议案	√
17	关于公司主要股东与本次股票发行对象签署<股东协议>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长汇报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内容：

为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公司对 2025 年度监事会相关工作进行整体评价。

3.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 neeq. com. cn) 发布的《江苏汉典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19)和《江苏汉典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20)。

4. 议案内容：

为提高公司财务的管理水平,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进行整体评价。

5. 议案内容：

为提高公司财务的管理水平，对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进行整体评价

6. 议案内容：

为提高公司管理水平，需对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进行评价。

7. 议案内容：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5 号——财务信息更正》等相关规定，对前期会计差错进行更正。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此出具了《江苏汉典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期财务报表信息更正的审核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江苏汉典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6-021）、《江苏汉典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后的财务报表和附注》（公告编号：2026-022）。

8. 议案内容：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编制了《2025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6-029）。

9.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6-023）。

10.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n）发布的《江苏汉典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6-025）。

1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在全国中小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n）发布的《江苏汉典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公告》（公告编号：2026-026）。

12.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在全国中小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n）发布的《江苏汉典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公告》（公告编号：2026-027）。

13. 议案内容：

为高效、有序地完成公司本次股票发行的工作，根据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在有关法律范围内全权办理与本次股票发行相关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要求，制定和实施本次股票发行的具体方案，以及为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而调整、修改本次股票发行的发行方案；

（2）修改、补充、签署、递交、呈报、执行与本次定向发行有关的所有协议和文件；

（3）本次股票发行工作涉及的向上级主管部门递交所有材料的准备、报审及相应手续的办理；

（4）办理本次股票发行备案、股份登记、锁定股份（如有）等相关事宜；

（5）在本次定向发行完成后，根据发行结果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6）聘请中介机构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申报事宜并决定其服务费用；

（7）办理与本次股票发行相关的其他事宜；

本授权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14.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与本次定向发行的具体情况，公司决定本次股票定向发行中，公司现有在册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

15. 议案内容：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将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作为本次股票发行认购账户,用于本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并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保证募集资金专款专用。

16. 议案内容：

针对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公司拟与发行对象签订附生效条件的《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协议》,该附生效条件的《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协议》自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通过且取得全国股转公司关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无异议函后生效。

17. 议案内容：

为有效推进公司本次定向发行股票相关工作,公司实际控制人杨建青、丁向东、主要股东涂强与本次发行对象签署《股东协议》,协议就股份赎回特殊投资条款进行了约定。协议中存在特殊投资条款,特殊投资条款的主要内容涉及实际控制人的股份赎回义务。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10, 12);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17),回避表决股东为(杨建青、丁向东、涂强);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

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26 年 5 月 20 日 8:30-9:00

(三) 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陆颖；电话：025-83249191-803；传真：025-83200435；邮编：210046；地址：南京市栖霞区尧化街道科创路 1 号金港科创 3 幢五楼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

《江苏汉典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江苏汉典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江苏汉典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9 日